

靜宜大學「台灣文學系」

114 學年度申請入學「審查資料準備指引」

審查資料	項目內容代碼對照	考生準備指引
修課紀錄	A.修課紀錄	<p>110 學年度(含)以後畢業之考生，修課紀錄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。</p> <p>109 學年度(含)以前畢業之考生，修課紀錄由考生自行上傳。</p> <p>本系參考各課程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。</p>
課程學習成果	<p>考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選擇提供，至多 3 件，本系據以綜合評量。</p> <p>B.書面報告</p>	<p>【B.書面報告】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請提供（高一~三的部分必修/校訂必修/多元選修/加深加廣選修課程）學習成果書面報告，至多 3 件。 2. 內容可包含：課程學習的紀錄、心得及成果展現等。 3. 展現課程學習成果，可包含但不限於文學與文化、文藝創作、創意發想、數位傳播、或其他跨領域學習等學習成果。
多元表現	<p>考生可就下列內容選擇提供，至多 10 件，並以校內活動為主，且另撰寫「多元表現綜整心得」，本系據以綜合評量。</p> <p>M.特殊優良表現證明</p> <p>N.多元表現綜整心得</p>	<p>考生可就下列內容選擇提供佐證文件（無須具備全部項目，擇優呈現即可），至多 10 件。並請據以撰寫【N.多元表現綜整心得】，重點說明自己在高中(職)階段的多元學習經驗以及個人的學習與成長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文學/文化/社會/人文創意等相關個人成果作品、得獎紀錄、參與心得等，如：專題、創作、小論文、手繪手寫、影像作品、數位創作。 2. 參與地方傳統文化活動、在地田野調查等社會議題的成果與心得紀錄。 3. 文學/文化/人文創意等相關或跨領域特殊優良表現。 4. 原鄉或自身族群文化議題的參與呈現優異成果與心得，如原住民、新住民文化等。 5. 雖然處於經濟不利狀況，但努力學習過程達到傑出表現。 6. 其他能力證明資料，如：英語/日語/母語等。

學習歷程自述	O.高中學習歷程反思	【O.高中學習歷程反思】 請分享你在高中期間的學習心得和反思。具體描述對你影響較大的事件或經驗，並說明這些事件或經歷如何影響你的個人學習與成長(如：價值觀、知識、技能或未來規劃)。
其他	R.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可提供各種有利於展現自我學習亮點的資料(如：各種形式的創作作品、校內/外各種活動的經歷、特殊成果的展現等)，幫助老師們更認識你。